

同济大学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安排

(040100 教育学学术型学位硕士研究生)

一、 复试所需材料：

1. 复试通知书 【考生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 (<https://yjszs.tongji.edu.cn/>) 自行下载，至研招处盖章确认】
2.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
3. 准考证（中国研究生招生网下载）
4. 学历学位证明

4.1 应届生提供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或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4.2 往届生提供毕业证书或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 个人简历（一页 A4 纸）、大学期间的成绩单原件（须盖公章）、英语证书复印件、科研成果或学术论文等材料复印件

二、 复试时间和流程：

复试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周一）上午 8:00 报到

复试地点：上海市赤峰路 67 号同济大学南校区档案馆 6 楼

复试流程：

时间	地点	内容	备注
8:00-8:30	同济大学	报到，资格审核，抽签	携带复试所需材料

8:40-9:10	南校区档案馆 6楼	教育学综合（笔试）	
9:10-9:40		专业外语（笔试）	
9:45-		外语口语听力（面试）	每人8分钟
9:55-		专业综合（面试） 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面试）	每人约13分钟

请进入复试的考生严格按照上述时间参加复试，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三、 注意事项：

1. 资格复查：

进入复试的考生须在复试前至学校研招处进行资格复查。具体时间地点参见学校研招网公布的《同济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安排》。凭**经学校研招处盖章的**复试通知书方可参加复试。

2. 体检：

按照国家文件规定，考生体检工作由招生单位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体检要求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进行。

3. 调剂服务系统信息确认

复试结束后，拟录取考生如拟录取专业和报考专业不一致，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信息确认。具体

时间视教育部系统开放时间另行确定，请关注我校研招网通知。

考生应在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各阶段操作，逾期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

4. 以下情况之一不予录取：

1) 政审不合格者；

2) 复试总成绩不合格者（即复试得分不足满分的60%）；

3) 体检不合格者。

四、咨询

为增强复试录取工作透明度，我院特为考生设立咨询电话：021-69588731，咨询邮箱：zhijiao@tongji.edu.cn

同济大学职业技术教育学院

2023年3月17日